

证券代码：839725

证券简称：惠丰钻石

公告编号：2023-059

惠丰钻石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6月30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6月21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来福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内部治理规则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中国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提供资产抵押及关联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保障资金使用需求，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柘城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申请人民币 8,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在授信额度及期限内可循环使用，公司将根据实际生产经营需要适时向中国银行申请借款。具体贷款金额、期限及方式等以中国银行审批为准。

本次申请授信额度拟以公司自有的厂房提供抵押，子公司河南省惠丰金刚石有限公司、河南克拉钻石有限公司提供关联担保，此关联担保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及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告编号：2023-030）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交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公司向中国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提供资产抵押及关联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惠丰钻石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惠丰钻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30 日